臺大歷史學報第 65 期
2020 年 6 月，頁 1-32

BIBLID1012-8514(2020)65pp.1-32
2019.4.8 收稿，2019.12.16 通過刊登
DOI: 10.6253/ntuhistory.202006_(65).0001

將從中御的困境
——軍情傳遞與北宋神宗的軍事指揮

方 震 華*

提 要

對中國古代君主而言，武力是維繫政權的基礎，在軍隊的控制上必須十分謹慎，即使無法「御駕親征」，也會積極介入軍事指揮。北宋建國後，太祖、太宗從京城指揮作戰的各種作為，形成「將從中御」的前例，後來的君主多所仿效。但是，由於京城與戰場往往距離遙遠，君主指揮作戰的企圖受到許多客觀因素限制，作戰訊息的取得尤為關鍵。本文以北宋後期最投入軍事事務的神宗為例，分析君主與前線將領之間如何進行訊息溝通，以呈現神宗企圖遙控戰場時面臨的困難。

觀察神宗朝幾次對外戰爭的過程，可知由於訊息傳遞費時，一旦戰場與京城距離過遠，或是作戰持續的時間不長，神宗的意志即無法造成實質影響。在此情況下，神宗雖多次發動對外戰爭，唯有元豐四年（1081）「五路伐夏」之役最能夠展現神宗的指揮狀況。宋軍從當年四月開始備戰，到九月間出兵，神宗在整個過程中都力圖主導。但由於他過於自信，不重視朝廷官員與邊區將領的意見，又多次改變決策，造成作戰紊亂失序，也使宋軍面對未曾預期的困境。從軍情傳遞與指揮決策的角度來觀察，將能對宋代的軍事史有進一步的認知。

關鍵詞：宋神宗　宋夏戰爭　訊息傳遞　作戰指揮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106319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 4 段 1 號；E-mail: chfang@ntu.edu.tw.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前 言
一、訊息傳遞的限制
二、策略的擬定與更動
三、情報與指令的傳遞延誤
四、決策專斷的局限
結 語

前 言

對於中國歷代政權而言，武力是維繫政權存在的重要基礎。對統治者而言，維持對軍隊的控制，事關政權的鞏固，不能掉以輕心。在此情況下，所謂「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只是一種理想，很難被全面落實。[1]過去學者常強調「將從中御」是宋代軍事的特色，似乎忽略了其他時代的君主與朝廷同樣重視對將領的控制。[2]本研究探討的重點，在於宋代君主透過何種方式，來落實「將從中御」的理念；以及在此種考量下，軍事資源與資訊如何被分配與管理。如此一來，宋代軍事史的特殊性將可被具體呈現。

過去對於宋代軍隊指揮與管理的討論，多半著重太宗（939-997，

1 此種理念起源甚早，在春秋戰國時期已相當流行。《史記》中記載了不同三種版本：一是司馬穰苴對齊景公的使者說：「將在軍，君令有所不受。」二是孫武對吳王闔廬所說：「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三是侯生（侯嬴）對信陵君的談話：「將在外，主令有所不受。」其意含都是主張將領帶兵在外作戰，不一定要完全聽從君主的命令，可權宜實際情況作出決斷，成為後人所熟知的軍事理念。參見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 點校本），卷 64，〈司馬穰苴列傳〉，頁 2158；卷 65，〈孫子吳起列傳〉，頁 2161；卷 77，〈魏公子列傳〉，頁 2380。

2 關於宋代「將從中御」的討論，參見王曾瑜，《宋朝軍制初探》（北京：中華書局，2011 增訂本），頁 522-526；何忠禮，《宋代政治史》（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7），頁 60-6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976-997 在位）以「陣圖」指揮前線將領作戰的史事。晚近的研究則顯示，宋太祖（927-976，960-976 在位）即位後曾幾度為討伐叛亂藩鎮與北漢政權而御駕親征。當自己不親臨前線時，太祖也透過使者對前線將領傳遞具體的作戰指令。[3]由此看來，「將從中御」自北宋立國以來已有諸多先例。在真宗（968-1022，997-1022 在位）簽訂澶淵之盟後，御駕親征的事例不復再現，身處京城之中的皇帝，平時要管理為數眾多的軍官、士兵，戰時又想要制敵於千里之外，在現實上恐怕面臨諸多困難。尤其在缺乏快速通訊工具的時代，訊息在傳遞時造成的延遲與扭曲，必然對作戰行動與軍隊管理構成困擾。因此，「將從中御」也許是北宋君主努力奉行的理念，實際產生的效果仍待深入的探究。

宋神宗（1048-1085，1067-1085 在位）是北宋後期最熱衷於軍政的君主，不僅致力改革軍隊組織與強化訓練，也試圖親自指揮對外的戰爭。雖然前輩學者已對於神宗朝的軍事政策與戰爭過程有所討論，但既不重視神宗對軍隊的管理，也不討論神宗與將領間的訊息溝通。[4]就訊息傳遞的角度而言，京城與戰場之間距離造成訊息取得的延遲，是影響君主指揮的關鍵性因素。在各次戰役中，前線的軍情需要多久的時間才得以傳遞到君主手中？過去的研究並未措意於此。事實上，在傳世的宋代文獻中，保存了可以估算傳遞時間的資料。另一方面，資訊取得的延遲，並非只受距離與技術等客觀因素的限制。在宋代史料中留有一些例證，顯示前線將領拖延呈報軍情，造成指揮者的困擾。因此，若能從此一角度

3 參見范學輝，〈「將從中御」始于宋太祖考〉，《安徽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34 卷第 1 期（2006 年 1 月，蕪湖），頁 20-23。

4 有關神宗時期軍事政策及對外戰爭的研究很多，綜合性的探討可參考李華瑞，《宋夏關係史》（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頁 67-82、176-193；Paul Jakov Smith, “Shen-tsung’s Reign and the New Policies of Wang An-shih, 1067-1085,”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5*, Part One: The Sung Dynasty and Its Precursors, 907-1279*, ed. Denis Twitchett and Paul Jakov Smith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 464-478. 梁庚堯則從軍糧供應與運輸的角度，描繪元豐年間宋夏戰爭過程中的諸多面貌。參見梁庚堯，〈北宋元豐伐夏戰爭的軍糧問題〉，收入氏著，《宋代社會經濟史論集》上冊（臺北：允晨文化，1997），頁 59-10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來分析宋軍的作戰行動，將能得到有異於以往的新認識。

本文以宋神宗朝的幾次對外戰爭為例，分別從君主與將領的角度，討論訊息傳遞對於北宋軍隊行動的實際影響，並從神宗對於軍事資訊和資源的掌控，討論其指揮作為，以期對北宋軍事史提出新的分析視角。

一、訊息傳遞的限制

關於宋神宗在軍事作戰上的積極投入，宋代文獻多所記錄。神宗死後不久，哲宗（1077-1100，1085-1100 在位）元祐年間（1086-1094）的史臣對於他在軍隊指揮上的作為，有以下總結性的描述：

> 每當用兵，或終夜不寢，邊奏絡繹，手札處畫，號令諸將，丁寧詳密，授以成算。雖千里外，上自節制，機神鑒察，無所遁情。恩威相濟，人不敢不盡力。如李憲、張誠一輩，雖甚親用，然未嘗一日弛其御策，無不畏上之威明而莫敢肆。[5]

如果只根據此一說法，研究者可能會得到宋神宗有效且嚴格控制前線將領，親自指示各種作戰細節的印象。但是，仔細分析當時留下的戰爭紀錄，則可以看出，神宗主導前線作戰，只是一種主觀的意向。事實上，受到各種客觀因素的限制，神宗的企圖並不容易落實。其中一項因素是戰場與京城之間的距離，若兩者相距過於遙遠，訊息傳遞耗時，神宗無法掌握前線戰況，將難以有效指揮作戰。

訊息從某地傳送至京城所需的時間，會因其重要性而有所不同。由於軍事情報通常具有高度急迫性，理應以最快速的方式傳遞。過去學者常依宋代文獻中記載某地至京城的距離，除以宋政府規定公文每日須傳送的距離，計算出訊息傳送至京城所需的天數。例如：仁宗（1010-1063，1022-1063 在位）皇祐元年（1049）曾下詔：「馬鋪以晝夜行四百里，

5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點校本；以下簡稱《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53，「神宗元豐八年三月」條，頁 8457。

臺灣大學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急腳遞五百里」，[6]則廣西邕州距開封 4,600 里，以馬遞傳送的公文或情報，應在十餘日內送達京城。[7]不過，此種計算方法忽視不同的地形對於傳遞速度造成的影響。以常理而言，馬匹或人員在平原、丘陵、山地必然是以快慢相異的速度前進，宋政府規定「馬遞」一日 400 里或「金字牌」日行 500 餘里，在現實上很難一體適用於全國各地。有鑑於此，某地至京城傳遞訊息所耗費的時間，不能只依據距離的遠近來計算，仍需視個別狀況而定。

在某些宋代文獻中，記錄者使用代表時間概念的「程」，來標示兩地之間的距離；這比代表距離遠近的「里」，更具體反映人員在兩地之間移動所需的時間。在宋代，緊急的戰報往往「兼程」傳送，例如：李燾（1115-1184）指出，仁宗康定元年（1040）八月十七日西夏攻打鎮戎軍，朝廷於二十五日得到奏報，而「延州去京二十四程」。[8]由此例可知，從陝西以快馬兼程傳遞戰報，原本費時約二十四天的路途，可以九天的時間傳達，一日可傳送二至三程的距離。到了神宗時代，軍情傳遞的速度更是明顯加快。例如：元豐四年（1081）十一月癸卯，神宗下詔給人在延州的鄜延路經略安撫使沈括（1031-1095），內容提及：「今月壬寅得卿丁酉奏，以軍前士卒逃潰，散在本路，緣理出不得已，須當急切招安。」[9]丁酉的奏報，至壬寅即收到，前後合計六天（十一月十七日至二十二日）。沈括奏報的內容是指伐夏潰敗的士兵分散在鄜延路各地，需立即加以招撫，顯屬軍事上的緊急事務。為了軍情急件，二十四程的路途，只用六天，平均一天可傳遞四程。

不過，陝西的事例並不適用其他區域，特別是地勢崎嶇的嶺南。受當地複雜地形的影響，人馬不可能以類似陝西的行進速度來傳送軍情。

---

6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167，「仁宗皇祐元年十月」條，頁 4019。

7 參見曹家齊，〈兩宋朝廷與嶺南之間的文書傳遞〉，收入氏著，《宋代的交通與政治》（北京：中華書局，2017），頁 258-260。王曾瑜也用同樣的方法計算軍情的傳遞，參見《宋朝軍制初探》，頁 398-400。

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125，「仁宗寶元二年閏十二月」條，頁 2955 李燾自注。

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2。

臺灣大學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熙寧九年（1076），神宗調動大軍討伐交趾，以郭逵（1022-1088）主持對交趾的用兵。出發前，神宗特別召見詢問其作戰策略。郭逵回答：「兵難遙度，願馳至邕管，圖上方略。」[10]隨後郭逵率兵南下，不斷與神宗有文書往來。李燾曾根據郭逵《征南文字》的記載，指出郭逵在潭州之時，朝廷發下的詔書皆可在十日內抵達。[11]隨後郭逵領軍前往邕州，情報傳遞開始變得遲緩。李燾記載潭州至桂州為十四程，桂州至邕州也是十四程，[12]如果前線軍情能像陝西那樣，以一天三至四程的時間快速傳遞，則從邕州至潭州只需七日至十日，再加計從潭州至京城所需的時間，最快約十七日可抵達京師。

但是，實際狀況並非如此。例如：神宗在熙寧九年十月丁酉（十四日）下詔責備前線將領：

> 安南行營至邕州，四將下諸軍，九月上旬死、病近四、五千人。此乃將、副全不約束，恣令飲食北人所忌之物，以致生疾。可火急嚴誡勵，仍切責醫用藥治之。[13]

神宗在十月中旬才得知抵達邕州的部隊於九月上旬已有數千人染病，資訊傳遞耗時可能超過三十天，這使得神宗無法有效掌握前線的狀況。神宗在熙寧十年（1077）正月下令：「安南行營軍前動靜，朝廷欲日知之，可令權發遣邕州事周沃日具以聞。遞角後，別用長牌大書樞密院急速文字，毋得入鋪。」[14]顯示神宗對於軍情的掌握狀況感到不滿，要求人在邕州的周沃必須每日送出軍情，以特急件傳遞。但此一命令對前線戰事已無影響，因為在神宗下此命令之前，郭逵已於熙寧九年年底決定從富良江撤軍，而正式的奏報遲至熙寧十年二月才上呈：

> 熙寧十年二月二十五日，安南道經略招討使郭逵等奏：「王師以去

10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73，「神宗熙寧九年二月」條，頁 6686。
1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78，「神宗熙寧九年十月」條，頁 6800。
1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78，「神宗熙寧九年十月」條，頁 6810。
13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78，「神宗熙寧九年十月」條，頁 6800。
14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80，「神宗熙寧十年正月」條，頁 6849。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數位資料庫

> 年十二月十一日舉兵出界討伐，是日破大里隘，各路賊黨望風逃潰。二十一日抵富良江，未至交州三十里，賊以精兵乘舡逆戰，我師奮擊，大破之，斬偽大將洪真太子，其餘驅擁入江，溺死不知其數。乾德上表乞修貢如初。遂收復廣源、門、蘇茂、思琅等州，先後降賊將劉應紀共一百九十人，飛捷以聞。」宰臣吳充等詣閤門拜表賀。[15]

從奏報內容來看，郭逵在十二月十一日領兵攻入交趾地界，在抵達富良江後與敵方主力會戰，大戰之後又因交趾國主請求恢復臣屬朝貢關係而撤兵。由此可見，十二月十一日之後南征大軍的各項行動，都是在決定撤軍之後才向神宗呈報。現存的資料已無法確知，神宗在熙寧十年二月得到郭逵奏報前是否已得知撤軍的消息，但他未能主導南征大軍的行動恐怕無庸置疑。郭逵後來遭到懲處，至死不再被起用，也與此有關。[16]

除了距離之外，戰事進展的狀況也會影響訊息傳遞；如果雙方戰鬥持續時間很短，神宗頒布的指令將無法對前線作戰造成實質影響。元豐五年（1082）的永樂城之役，就是一個例子。是年八月，徐禧（1035-1082）率領宋軍進入橫山地區，計畫進行十二個堡寨的修築工作，以期全面掌控橫山，作為日後進攻西夏的基地。九月初，永樂城首先修築完成，徐禧隨即帶兵往下一個築城地點進發，而西夏則集結大軍向永樂城逼近。在得知西夏企圖攻取永樂城後，徐禧未及請示神宗，即自行帶領宋軍主力重返永樂城，並於九月九日派兵出城決戰，結果一戰大敗，隨即被圍困於城中。七天之後，即九月十六日，神宗才得到西夏大軍來襲、宋軍

15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北京：中華書局，1957 據國立北平圖書館印行本影印），〈蕃夷四之三六・交趾〉，「神宗熙寧十年二月二十五日」條。

16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84，「神宗熙寧十年七月」條，頁 6940。神宗處分郭逵後，擔任副帥的燕達也自請解除新授的官銜與職務，但神宗下詔：「安南征討措置乖方，總制軍事，專在郭逵。燕達聽主帥節制，及攻取廣源州、決里隘、富良江各有戰功，不許辭。」可見神宗認為，征交趾失利的主因在於郭逵的指揮決策不當。參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84，「神宗熙寧十年八月」條，頁 6948。郭逵的生平，參見范祖禹，《太史范公文集》（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宋集珍本叢刊影印清鈔本），卷 40，〈檢校司空左武衛上將軍郭公墓誌銘〉，頁 1-1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戰敗被圍的報告，乃緊急發出各種命令；先是指示陝西各處駐軍前往救援，在兩天之後又因估計援兵緩不濟急，下令徐禧「潰圍棄城」。只是永樂城於二十日陷落，戰鬥隨即結束，神宗發布的各項指令尚在傳遞途中，未能對戰事產生任何影響。[17]宋、夏軍在永樂城外會戰，原本不在神宗的規劃之內，戰事又只歷時十一日，神宗乃無從介入。

由以上討論可知，受到各種客觀因素的限制，神宗在位期間雖然想要主導對外戰爭，但真正能讓其在作戰過程中扮演指揮者角色，主要是發生於元豐四年八月至十二月的伐夏之役。分析此役過程中神宗與前線將領的訊息溝通，可以清楚顯示神宗指揮的內容與遭遇的困難，進而理解「將從中御」造成的各種影響。

二、策略的擬定與更動

元豐四年四月，神宗一再得到西夏內亂、國主秉常（1061-1086，1068-1086 在位）被殺的情報，開始有用兵之意；乃派遣心腹宦官王中正（1029-1099）至陝西調查消息的真偽，同時開始在陝西、河東聚集兵馬與後勤物資。[18]主戰的邊臣如种諤（1017-1083）、俞充（1033-1081），不耐王中正調查費時，力陳西夏內亂是可乘之機，必須儘快發動攻擊。[19]受此影響，戰爭的準備工作快速進行。是年六月，神宗派遣宦官李憲（1042-1092）至熙河路主持經制司，配合蕃族領袖董氈（1032-1083）進攻西夏。[20]同時，調撥開封府與京東、京西路的禁軍至陝西，並由王中正前往環慶、鄜延、涇原、麟府，與各路官員討論進兵日期與路線。

17 關於永樂城之戰的過程，參見方震華，〈戰爭與政爭的糾葛——北宋永樂城之役的紀事〉，《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2011 年 9 月，臺北），頁 133-134。

1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2，「神宗元豐四年四月」條，頁 7566-7567。

1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3，「神宗元豐四年六月」條，頁 7584-7585、7594。

20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3，「神宗元豐四年六月」條，頁 7586、7592。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典藏資料庫

到了七月，下詔四路，約定九月丙午（二十三日）為出兵日期。[21]由於發動如此大規模的攻勢為前所未有，從中央到地方，各種執行細節必須詳盡規劃，單靠文書往返，難以有效溝通。神宗乃委由王中正至河東、陝西與將領商議作戰策略，並於七月底下詔：「王中正措置麟府兵馬，兼管鄜延、環慶、涇原三路軍馬，仍下逐路入界總兵官與王中正從長議定，方得進兵。」[22]這顯示神宗因距離遙遠，無法與邊區將領商議具體進兵策略，乃委由王中正代理。[23]

儘管有王中正代勞，神宗仍頒布詔令，傳達各種作戰指示。七月，神宗手詔指示各路將帥未來進兵時應遵循的事項，共列出十五點。主要是規定士兵行軍和作戰的紀律，及賞罰規定，並要求將領盡力完成任務。詔書最後說：「餘臨敵措置，非可豫為計者，並隨宜經畫，務在審中，毋得輕發。」[24]可見，神宗既想預先規劃作戰時的一致性原則，也承認戰鬥開始後，各種狀況仍有賴將領臨機應變。如此一來，前線的將領就不免疑惑，自己「隨宜經畫」的權限究竟有多大？涇原路經略司於八月間上奏請求「應副軍行戰守等事，乞權許便宜指揮」，希望未來出兵時得到自主行動權。神宗下詔回覆：「本路措置事稍大，奏候朝旨，如小事礙常法，許一面施行。鄜延、環慶、河東路經略司，熙河路都大經制司，措置麟府路兵馬司依此。」[25]藉由回覆涇原路經略司，神宗規定五路部隊的將帥，在未來作戰時，「大事」的處置皆須等候朝旨，只有「小事」可自行處置。

神宗既不肯下放指揮權，便勢必要透過文書或使者來傳遞各種作戰指示，也要對將領提出的不同意見作出決斷。為了有效掌握軍情，神宗從六月開始，幾度下令整頓陝西地區的遞鋪，補實人力與物力，撤換不

2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611。

2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612。

23 日後王中正在出兵時祭祀祝詞中說：「臣中正代皇帝親征」，也是反映他作為神宗代理人的事實。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50。

24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600-7601。

2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5，「神宗元豐四年八月」條，頁 762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稱職的人員。[26]陝西地區未安排隨軍出征的地方長官，也被要求在大軍出界之後派人打探，以使朝廷每日皆可得到前線情報；各路轉運司的官員則擔負糾舉前線將帥行為過失的責任。[27]顯然，神宗試圖建立多元的訊息管道，作為決策和指揮的依據。不過，神宗透過文書所傳達的命令能否為執行者真正理解，才是落實其作戰規劃的關鍵所在。舉例而言：神宗在出兵前頒下營陣法，要求進兵時依陣法行事，將領對於朝廷以文書形式頒下的陣法卻感到難以理解：

> 權發遣環慶路經略司高遵裕言：「準密院劄子，降營陣法，臣究覽雖知梗概，尚恐未諭深旨。欲望一諳曉營陣使臣，付臣詢訪營陣出入、奇正相生之要，令乘驛前來。」詔燕達選諳曉營陣使臣一人，申樞密院。[28]

高遵裕（1027-1086）是統帥涇原、環慶兩路部隊的主帥，對於朝廷下達的行軍紮營規範一知半解，而其上奏時間在元豐四年八月，朝廷約定的出兵日期則在是年九月。在出兵前的一個月，主將才收到陣法的指示，要在短時間內理解，再訓練轄下將士遵循，顯有困難。而且涉及戰場實際操作的資訊，僅以文書形式頒布，不足以有效傳達。高遵裕要求朝廷急速派遣一名熟悉營陣的使臣前來教導，顯示以劄子傳達陣法的規定固然方便，但此種訊息要如何落實於戰場才是真正問題之所在。陣法只是行軍作戰中的一個環節，卻已因溝通而產生問題，何況更為重大的議題。

陝西、河東部隊的出兵日期，雖早在七月間已經決定，卻因為李憲帶領熙河路部隊配合蕃部董氈於八月出兵後，攻勢進展順利，導致神宗急於由陝西進兵配合。[29]他在九月四日下令：「詔〔王〕中正、高遵裕，

---

26 神宗多次下令強化陝西的遞鋪運作，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3，「神宗元豐四年六月」條，頁 7595；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599；卷 315，「神宗元豐四年八月」條，頁 7626。

27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5，「神宗元豐四年八月」條，頁 7626；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47。

2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5，「神宗元豐四年八月」條，頁 7628。

29 李憲部隊攻勢進展的過程，參見梁庚堯，〈北宋元豐伐夏戰爭的軍糧問題〉，頁 63；何

臺灣人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如行軍庶事已就緒，即相度乘機進討，不須拘以元定期日。」[30]只要準備就緒即可出兵，形同放棄四路同日出兵的計畫，只求提早進兵。按照八月下旬的規劃，王中正由麟府路進兵，种諤由鄜延路進兵，兩支軍隊先在夏州會合，再由懷州渡河攻興州；高遵裕統帥環慶路的部隊則先前往涇原路，會合兩路的部隊後，由高遵裕統一指揮，先攻靈州，再渡河攻興州。[31]如此一來，環慶部隊必須提早完成整備，在預定出兵日之前行軍至涇原。在神宗下令可提前進兵後，高遵裕請求環慶、涇原分兩路進擊。[32]顯然，由環慶路直接進入西夏地界，可避免耗費時間行軍至涇原，符合及早進兵的要求。但是，一旦高遵裕的請求被接受，就面臨涇原部隊由誰統轄的問題。神宗乃於九月十七日下令：「累據劉昌祚奏請，多不中理，慮難當一道帥領。令知環州張守約往代昌祚，令昌祚赴遵裕麾下。」[33]

神宗根據劉昌祚（約 1022-1089）歷次上奏文書的內容，認定其不堪重任，在距離發兵前六天，下令將劉昌祚調至高遵裕麾下，改由張守約統領涇原路的部隊。問題是，在進兵前夕更動主帥，牽涉廣泛，恐非一紙命令即可完成。最終，更換劉昌祚的命令並未執行，但環慶、涇原兩路的行動皆有所延誤。十月廿三日，神宗在給涇原路安撫使盧秉（?-1092）的詔書中抱怨：

> 諸道之師，元議同驅並進，至興、靈會合。今不惟前後已愆元約，又環慶之軍逾期兩旬尚未出界，本路之軍雖已啟行，盤纏並塞，尚

冠環，《拓地降敵：北宋中葉內臣名將李憲事蹟考述（上）》（新北：花木蘭文化公司，2019），頁 100-104。

30 《宋會要輯稿》，〈兵八之二四・討叛二・夏州〉，「神宗元豐四年九月四日」條。

3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5，「神宗元豐四年八月」條，頁 7634。

3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44。

33 《宋會要輯稿》，〈兵八之二五・討叛二・夏州〉，「神宗元豐四年九月十七日」條；《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44。劉昌祚的上奏令神宗感到不滿，亦可參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未深入，獨鄜延、麟府之兵進程已遠。如此前卻，勢力不齊，濟辦大事，實為可憂。卿可速具令詔指揮移劉昌祚等，勿為逗遛，自取悔咎。[34]

只有鄜延、麟府兩路按原訂時間出兵，環慶路較原訂時間晚了二十天才出發，涇原路出塞後並未快速深入敵境，四路並進的規劃形同虛設，神宗只能一再下令催促環慶、涇原部隊前進。

另一方面，鄜延路的部隊雖如期進兵，但神宗對於主將种諤在出塞之後立即圍攻米脂寨的作法甚感憂慮：

> 上批付沈括：「據种諤九月庚戌奏，丁未，大軍駐米脂寨，遣諸將攻圍；己酉，晝夜進擊，及據走馬承受所奏傷中兵級，續具以聞。今大軍出境未及百里，首攻堅城，損士卒，挫軍威，甚非善計，此進軍之始，失于審擇。兵當避實擊虛，捨堅攻瑕，今乃反此，甚為可憂。卿宜酌彼所聞形勢，更移諤令早為長慮，勿使戰士氣竭之際，忽遇賊界屯聚生兵救援，難於取功。」[35]

神宗認為作戰應稟持避實擊虛的原則，對於种諤的進軍路線與作戰策略皆不以為然，要沈括指示种諤重新考慮。由此可知，神宗與將領在出兵前，並未對進軍路線、作戰策略等具體事項進行良好的溝通。不過，等到十月五日，种諤在米脂寨外大破西夏援軍的捷書傳來，神宗又大感振奮，一改之前的憂慮和批判，派遣使者嘉獎种諤「功先諸路」，取消之前命令王中正節制鄜延部隊的詔書，讓种諤可以獨當一面，自主作戰。[36]此一改變導致由麟府路進兵的王中正應變不及。

十月十三日，种諤與王中正按原訂計畫在夏州附近會師，种諤於次日得到不受王中正節制的詔書，立即自行帶兵離去。王中正的部隊攜帶糧草有限，原本預計會師後可以得种諤部隊的後勤糧草，遂因神宗更改

34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8，「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92。
3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7，「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57。
36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7，「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59-7660。

臺灣大學圖書館

命令而陷入缺糧的困境。[37]為解決此一問題，朝廷下令由麟州運糧支援：

> 初，河東發民夫十一萬，〔王〕中正減糧數，止用六萬餘人，餘皆令待命於保德軍。既而朝旨令餘夫運糧自麟州出，踵中正軍後，凡四萬餘人，遣晉州將官訾虎將兵八千護送之。虎等奏：「兵少夫多，不足護送，乞益兵出塞。及不知道所從出，又不知中正何所之。」有詔召夫還，更令自隰州趣延州餉中正軍。[38]

訾虎奉命從麟州領兵護送民夫，尾隨王中正的部隊，轄下部隊的人數卻很有限，無法護送超過四萬的民夫，且對於行軍路線與運送目的地皆無所知，實在難以執行。可見決策者未能考量可行性，即倉促下令。神宗在收到訾虎的報告後，只能取消前令，改由隰州運糧，結果運糧計畫尚未執行，王中正部已因糧盡而自行撤兵。[39]

上述的事例皆顯示神宗在決策上缺乏一致性，動輒改變心意，造成將領的困擾，幾乎各路統帥都面臨此類困境。神宗尤其不信任涇原路主將劉昌祚，雖最終未將其撤換，仍下令受高遵裕節制。但神宗在十月九日又改變心意，下詔：「李憲已總兵東行，涇原總管劉昌祚、副總管姚麟見統兵出界，如前路相去不遠，即與李憲兵會合，結為一大陣，聽李憲節制。」[40]事實上，神宗並不清楚李憲部隊確實的行軍路線，也未具體指示兩軍會合的地點。要求涇原部隊與李憲部隊會合，改受李憲統轄的命令，最後也成泡影。[41]上述事例都顯示神宗在作戰與後勤的規劃上疏漏重重，往往未考量可行性，又經常改變指示，平添執行上的混亂。等到宋軍深入敵境，奏報傳達日益耗時，神宗想要掌控戰局更是困難。

---

37 司馬光著，張希清、鄧廣銘點校，《涑水記聞》（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 14，〈王中正攻西夏〉，頁 277-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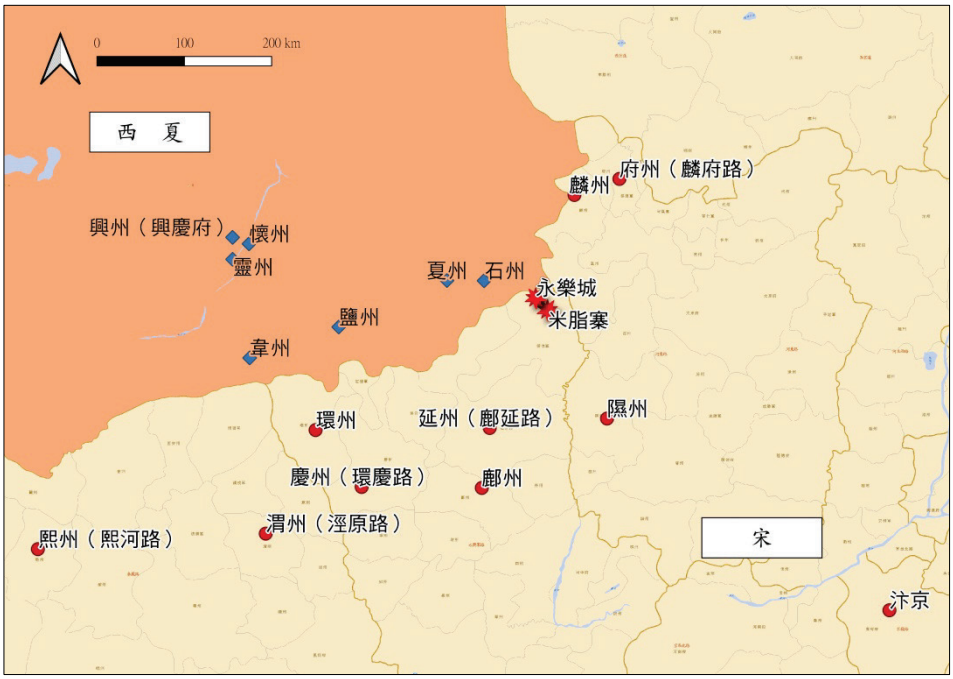
38 司馬光，《涑水記聞》，卷 14，〈欲運糧餉王中正軍〉，頁 280-281。

39 梁庚堯，〈北宋元豐伐夏戰爭的軍糧問題〉，頁 70-71。

40 《宋會要輯稿》，〈兵八之二五．討叛二．夏州〉，「神宗元豐四年十月九日」條。

41 元豐四年十一月五日，神宗下詔涇原路兵馬依舊受高遵裕節制，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論文資料庫



圖一　宋夏邊界圖

三、情報與指令的傳遞延誤

隨著戰線的拉長，各路宋軍奏報傳遞已不似初期的快速。例如：鄜延路部隊於九月二十八日在米脂寨外擊退西夏援軍，捷報於十月五日抵達京城，相距七日。[42]等到种諤領兵於十月十日攻入石州時，奏報於二十三日才抵達京城，耗時已達十三日。[43]高遵裕部在十月二十日進入韋州，朝廷於十一月一日收到奏報，耗時十一天。[44]至於李憲統領的熙河

4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53。
43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7，「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69。
44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8，「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86。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數位資料庫

部隊，從西部進兵，距離京城更遠，訊息傳至京城約費時十六日。[45]在此情況下，由京師發出的命令已很難符合戰場實況，但神宗仍不斷對將領發出指示。由於傳遞耗時，這些命令傳達至前線時，將領多半無法執行。不過，即使這些皇命未曾落實，卻可藉以觀察神宗在指揮上的缺失與宋軍在作戰上面臨的難題。

十月底，劉昌祚的部隊率先突破西夏部隊的阻截，攻抵靈州，環慶路部隊繼至。[46]靈州城的攻防，乃成為雙方作戰的焦點。神宗在十一月二日對王中正和种諤下達新的指示：

> 降五路對境圖付王中正、种諤，據所分地招討，俟略定河南，如可乘勢渡河，方得前進蕩覆賊巢。緣環慶、涇原行營已至靈州界，其鄜延、河東兵馬路尚遠，不須必赴會合，但能平靜所分一道，將來議賞，不在克定興、靈之下。其措置麟府路軍馬司可自西界並邊取便路速往，及令趙卨應副糧草，如未到本路，即鄜延路借給，委路昌衡照會。其趙咸、莊公岳元無朝旨令就鄜延糧草通融支用，既以饋運不繼，乃妄陳奏，及走失人夫萬數不少，委趙卨遣官押送就近裹州軍械繫，令沈括選官鞫之。[47]

從詔書的內容看來，神宗雖已知悉王中正部隊缺糧，仍期待他們繼續執行任務。既然高遵裕等人已攻抵靈州附近，乃頒下地圖，指示鄜延、麟府的部隊不再西進，轉而攻佔黃河以南地區。在軍糧方面，除准許麟府路部隊支用鄜延路的糧草外，也開始追究職司糧運官員的責任。事實上，不僅王中正的部隊乏糧，种諤所部也因後勤不繼，處於潰散邊緣。主要的原因在於，指揮運送軍糧的鄜延路轉運使李稷（?-1082）要求民夫依「陣法」行事。但是，這些臨時徵集的平民對於「行伍部分之法」並不

45 例如：李憲於十月七日在汝遮谷擊敗西夏軍，十月二十三日奏報至朝廷。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7，「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66-7667。

46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8，「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97。脫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 點校本），卷 486，〈夏國傳下〉，頁 14011。

47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0-7701。

臺灣大學圖書館

熟悉，致使隊伍行進陷入混亂，監督的官員只知以殺戮來鎮壓，反而使民伕的逃亡更為嚴重。事後御史王祖道批評：「始〔李〕稷具圖來上，部伍行列，指掌可觀，及其推行紊亂，一不如所言。」[48]可見李稷墨守朝廷頒布的陣法，在出兵前上呈的文書中一切規劃秩序井然，在執行時卻紊亂不堪。再次顯示神宗與官員倚賴文書來溝通，往往與實際狀況產生落差而導致誤判。在軍糧嚴重缺乏的情況下，神宗的指令無助於解決兩路部隊的困境，不久之後王中正即自行決定帶兵退回延州，种諤的部隊則在抵達鹽州後，因飢疲而潰散，許多士兵自行逃回宋境。[49]

宋軍在靈州的戰事也未如預期的順利，神宗對於久攻不下，感到不耐，乃於十一月七日下詔：

> 環慶、涇原、熙河軍馬並趨靈州，今聞西賊聚重兵以抗官軍，若靈州堅守，王師深入，糧饋已遠，豈可專與土木為敵？必俟破靈州，慮勞費日久。令高遵裕、李憲互相計會，纔候敗賊援軍，分兵留攻靈州。乘河冰合，簡精銳兵將徑趨興州。若先下興州，則靈州不攻自破。[50]

此一命令值得注意之處有二。首先，從「豈可專與土木為敵？」的說法看來，在發兵之初即無強攻堅城的準備，顯然是低估西夏軍的防禦能力與決心。難怪在包圍靈州後，宋軍既無攻城的器械，軍中也沒有熟悉製作的工匠，面對堅城，只能徒乎負負。[51]加上西夏軍早在城外已挖掘三重壕溝，宋軍幾乎沒有可紮營的平地，等到夏軍引黃河河水入壕，宋軍更遭河水阻隔，難以相互支援。[52]這些都顯示宋軍對敵情的掌握不明，

4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7，「神宗元豐五年六月」條，頁 7874。鄜延路糧運部隊因李稷的指揮不當而潰散的情形，可參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2；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9-7730。

4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5、7715。

50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9。

5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7。

52 樞密院官員於元豐六年向神宗報告，西夏軍在元豐四年以「遠壕三重」來防守靈州，並建議以相同的作法防禦蘭州城。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33，「神宗元豐六年二月，

臺灣大學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即倉促進兵。其次，神宗在敵軍堅守靈州的情況下，指示宋軍渡黃河攻興州，認為「若先下興州，則靈州不攻自破」，顯示他因缺乏實戰經驗，對情勢的判斷往往過度樂觀；靈州尚因敵人堅守而不可下，再分兵攻興州，將更增宋軍的風險，前線將領自然不會執行這樣的命令。

到了十一月中旬，朝廷開始無法取得靈州前線的戰報，神宗在十二月一日的詔書中說：

> 高遵裕自去月丁酉後未有奏報，不聞軍前攻戰次第。令鄧繼宣厚以金帛募勇士齎書閒道走軍前取報，及體探見今措置，次第以聞。仍移文與潘定、劉惟等，亦令選募或差人展轉往探伺，及承接文字轉遞前來。[53]

十一月丁酉是十五日，此日之後，朝廷失去靈州城下部隊的任何訊息。事實上，高遵裕因戰況不利，在十一月十九日開始領軍自靈州南撤，朝廷對此決定毫無所悉。[54]神宗只能不斷要求官員盡力打探軍情，派兵維持交通線的暢通無阻。到了十一月二十三日，神宗得到靈州糧道不通的報告：

> 乙巳，西京左藏庫副使鄧繼宣言：「差提舉編排環慶路馬急腳鋪等，竊見韋州至清遠軍駐劄將官潘定、劉清日逐搜山，道路通活，別無阻節。其南州至韋州駐劄將官劉惟、樂進，雖差下未至。即今靈州至韋州向上，糧道阻節不通，乞差近上臣僚，多發禁軍，自新界柴稜溝，每十里置一鋪及創堡寨，以便運糧、轉送文書。」詔：「令胡宗回詳繼宣所奏，展轉移牒指揮劉惟等，速赴所分地巡綽通道。令宗回具析見權本路帥領兼職在饋運，道路梗澀，並不措置因依以聞。」[55]

頁 8014。

53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1，「神宗元豐四年十二月」條，頁 7736。

54 高遵裕在決定自行撤兵時，曾對部將种珍說：「聽公言活兩路生靈，得罪死無所恨。」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0。

5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當時靈州至韋州糧道已遭切斷，但韋州以南的道路則暢通。神宗下令劉惇等將領儘速打通糧道，並要胡宗回報告相關權責官員手握兵力卻無法維持糧道暢通的原因。

情報傳遞不通，使神宗查覺到戰況可能轉趨不利，於十一月二十四日下詔高遵裕：「如已收復靈州，即分遣將兵開通道路；猝未可破，即同涇原兵夫從環州路迤邐移寨並邊，別議措置。」[56]神宗顯然已認知到宋軍因久攻不下，師老兵疲，必須撤軍。當天又下令王中正從延州帶兵前往靈州接應。[57]兩天之後，再令苗授（1029-1095）率領熙河路部隊前往靈州：

> （元豐四年）十一月戊申：詔：「環慶、涇原兩路行營兵頓靈州城下，未見攻破，次第道路阻絕，糧饋不通，兼李憲奏彭孫所部兵夫，曾為西賊抄劫，近日並不得兩軍音問，事體至急。又李憲累奏欲歸熙河路照管邊面，今兵駐石門子歇泊多日，郭茂恂糧草已至本處，令李憲量帶三五百人騎，即取近便城寨徑歸本路，就已放歸及本路兵馬照管撫定所分地。令苗授速領見在行營將佐兵馬，裹護夫糧通道趨靈州，與高遵裕併力收復。如高遵裕相度班師，即應接取便路前來。」[58]

可見，神宗因為得不到軍情，感覺前線情勢緊急，命令苗授率熙河路的部隊支援。由於高遵裕可能已自行決定退兵，乃對苗授下了協助進攻或接應後撤的兩個命令，要他視實際情況，擇一執行。

到了十二月二日，神宗突然接獲高遵裕部即將返回宋境的情報，乃下詔取消之前的命令：「環慶、涇原行營回師將入塞，令李憲、苗授更不往，並歸本路撫定所分地。」[59]此日之後，宋軍在靈州攻城不下，因糧盡撤兵的各項報告才陸續傳至京城。[60]為何朝廷失去高遵裕部的訊息

56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8。
57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8。
5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31。
5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1，「神宗元豐四年十二月」條，頁 7736。
60 這些報告包括：十二月三日收到涇原路安撫使盧秉奏報，十二月六日收到高遵裕及環慶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期刊資料庫

長達半個月之久？在前引的詔書中，神宗提到「次第道路阻絕，糧饋不通」，顯示當時認為訊息之所以不通，是因為交通線為西夏軍所阻斷。但是，從傳世的紀錄來看，宋軍確有糧運不繼的問題，然而糧道阻絕不代表宋軍陷入西夏軍的嚴密包圍、無法送出情報。靈州城下的宋軍在撤退時，在劉昌祚親自斷後下，依序而退，正顯示並未陷入敵軍的圍困。[61]隨後劉昌祚所部退至隘口時，受西夏軍截擊，高遵裕聞訊派遣俞辛等將領帶兵救援，俞辛等人因而戰死。[62]這反映出宋軍雖遭到追擊，情報和指揮體系仍能正常運作。由此看來，宋軍將領長達十多天未向朝廷傳送戰報，很可能不是受限於戰場上的客觀條件，而是高遵裕等將領在戰況轉趨不利時，開始考慮違詔撤軍，乃停止送出軍情。[63]等到大軍撤退已是無法改變的事實，才敢再度向朝廷報告戰況，以致宋軍即將返回國境的情報反而較靈州戰況失利的報告更早傳抵京城。[64]

路轉運司的奏報，內容都是關於宋軍因糧盡被迫後撤的細節。參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1，「神宗元豐四年十二月，頁 7737-7739。

6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0。

6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6。

63 據說神宗曾下詔：「輒班師者族」，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0，「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20。

64 傳世宋代文獻多記載高遵裕自行自靈州撤軍，唯《宣和畫譜》記載了一種說法，指稱撤軍之事得到神宗首肯：「熙寧中，神考以謂夏童不恭，乃肆天討，嘗命李憲等以五路之兵進攻靈武，期於一舉成捷。嘗下詔曰：『如有敢議班師者，以軍法從事。』至於師老儲乏，主帥方議班師，無敢啟言者。獨士宣毅然白於帥府，請自邊乘驛。七晝夕，達奏至於京師，神考欣然從之。其時，士宣方為小行人之職，而敢冒死犯顏以請者，臣子之奇節也。」此段文字將元豐年間的戰事誤記為「熙寧」，已可看出記錄者對於史實未能確實掌握。照文中的說法，樂士宣取得神宗同意後，再返回前線傳令撤軍，往返要花十四天，對照宋軍在十一月十九日撤軍的史實，則宋軍將領討論撤兵，必在十一月五日以前，當時宋軍對靈州的攻勢才剛展開，尚不可能發生「師老儲乏」的現象。更何況，根據本文前述軍情傳遞的時間來看，樂士宣從靈州前線抵達京城，不可能只花七天的時間。這個說法應是樂士宣死後，有人為誇大其事功而杜撰。參見佚名，《宣和畫譜》（北京：中華書局，1985 叢書集成初編影印津逮秘書本），卷 19，〈花鳥五・樂士宣〉，頁 554-55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由此可見，在通訊條件的限制之外，我們也不能忽視前線將領可能刻意拖延情報的傳遞，尤其是戰況失利的消息。在元豐五年永樂城之戰的過程中，也出現類似的狀況。神宗在出兵前囑附隨軍宦官張禹勤（?-1082）：「今出兵塞外，欲日聞動靜，可詳說軍事，逐日侵星發奏；若有事宜，即不以時飛奏。」[65]要求每日在破曉時從軍中發送報告，若是緊急軍情，則隨時傳遞。在永樂城被圍前，相關戰報傳遞的時間為七日。例如：

> 元豐五年九月十四日，鄜延路走馬承受公事楊元孫言：「新修永樂城畢。九月七日，沈括先部中軍、右軍、左虞候軍至米脂寨，候總管曲珍將四軍及選鋒至，進築城寨。」又言：「進築城寨切不可遲，西賊既失橫山，非晚必須絕滅。」上批付沈括、徐禧、李舜舉：「若留兵三、五千在銀川寨，為戰守之備，移大軍修築以次城寨，如此措置有無利害，詳度一面施行。」是月二十日，城陷。[66]

九月十四日收到九月七日之軍情，相距七日。另一個例子，是神宗在九月十六日得到沈括九月九日的戰報，指宋軍戰敗，永樂城被圍。[67]以上二例皆是相隔七日得到軍情。這兩條訊息的來源並不同，一為走馬承受所發，一為統軍主帥的上奏，在傳遞耗費的時間上並無差別。但是，當永樂城於九月二十日陷落，相關的戰報是在十天之後，即十月一日傳至朝廷，傳送時間相較之前的戰報多出三天，再一次反映前線將領在傳送「壞消息」時的拖延。[68]

由此看來，儘管神宗為求主導對西夏的作戰，重視訊息的傳送，建立多元的情報管道，但在客觀條件限制與將領的有意拖延之下，身處京城的皇帝實無法全程掌控戰局。宋軍在攻抵靈州後的戰況發展，已非神宗所能掌控。他的各項指示難以產生影響，卻反映出他在指揮上過度樂

6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9，「神宗元豐五年八月」條，頁 7924。
66 《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九之九．進築城寨〉，「神宗元豐五年九月十四日」條。
67 《宋會要輯稿》，〈兵八之二八．討叛二．夏州〉，「神宗元豐五年九月十六日」條。
6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30，「神宗元豐五年十月」條，頁 794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觀、不切實際的一面。此種缺失的產生固然是因為神宗缺少實戰經驗，也與他傾向專斷決策，忽視基層執行者的意見有關。

四、決策專斷的局限

神宗熱衷於指揮軍事，往往流於獨斷，在主政初期即已顯現。熙寧三年（1070），神宗接受种諤的建議，經略被西夏佔領的橫山地區，派遣韓絳（1012-1088）主持其事，中書、樞密院的執政官員皆不敢與聞：

> 初，朝廷命〔韓〕絳宣撫，面授攻守二策，而樞密院不知，文彥博意絳密受上旨，恐無功，并任其責，奏請為畫一以付絳，而無發兵約束。王安石亦乞不預邊事，西討方略一以委絳。[69]

神宗直接指示韓絳執行的策略，執政大臣既非其諮詢商議的對象，索性主動請求迴避，讓與此事相關的各項調度不須經過正常的公文流程。次年，王安石（1021-1086）向神宗抱怨此種作法的不當：

> 且以近事驗之，方邊事之興，陛下一日至數十批降，指揮城寨糧草多少，使臣將校能否；群臣所不能知，陛下無所不察，邊事更大壞，不如未經營時。此乃於陛下於一切小事勞心，於一大事獨誤，今日國事亦猶前日邊事也。[70]

神宗全盤插手各項作戰細節，大小事務皆親自指揮，甚至一日之內發出數十道指令，執政官員對其中的內容無法知悉，自然難以置喙。這樣的作法反映出神宗對於文、武官員軍事能力的不信任，傾向獨自作出決策

6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21，「神宗熙寧四年三月」條，頁 5390。

70 陳瓘，《宋忠肅陳了齋四明尊堯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第 279 冊（臺南：莊嚴文化公司，1996 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康熙十八年〔1679〕陳孔頊刻雍正三年〔1725〕陳象瀚補修本影印），卷 6，〈邊機門第五〉，引王安石《日錄》，頁 2。陳瓘認為上述《日錄》所記內容，是在熙寧四年（1071）三月神宗因經營橫山失利而降德音罪己後，王安石為自己開脫責任的言辭，見《宋忠肅陳了齋四明尊堯集》，卷 6，〈邊機門第五〉，頁 3-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和指令。神宗在軍事上唯我獨尊的心態，也反映在他與朝臣的對談中。例如：熙寧七年（1074）三月，神宗與王安石討論行軍作戰，指責當時諸將「都無行陣之法」。王安石也說：「若要用兵，先須朝廷因古人之宜，討論法制，……今人人以私意，妄相搏擊，殊無法制，人命至重，誠宜早計深慮。」[71]神宗與王安石都認為軍隊作戰，必須先由朝廷有統一的安排與規劃，不能讓將領自主行動。同年六月，神宗與大臣討論行軍時的結隊法時，神宗「因歎州兵之難，以謂今人邊臣曉知奇正之體者已自無人，況奇正之變乎！」[72]認為兵法中討論的奇、正之體是用兵的根本，而當時的邊臣卻無人知悉，更何況臨陣作戰時，將奇正之法加以變化應用，可見神宗十分看輕當時邊境將帥的作戰能力。在討論陣圖時，神宗也批評臣下所製作的陣圖缺乏價值，例如說：「朕嘗覽近日臣僚所獻陣圖，皆妄相眩惑，無一可取。……朕採古之法，酌今之宜，曰營、曰陣，本出于一法，特止曰營，行曰陣；在奇正言之，則營為正、陣為奇也。」[73]神宗顯然認定自己對於「奇正之法」與布置營陣的理解在群臣之上，是兵學權威。

為了在訓練和作戰上使諸將遵守一致的法則，神宗積極投入各種訓練規程和陣法的研製。元豐二年（1079）九月，御製的「教法」正式頒行於各軍：

> 內出教法格，并圖象頒行之。步射執弓、發矢、運手、舉足、移步，及馬射、馬使蕃槍、馬上野戰格鬥，步用標排，皆有法象。凡千餘言，使軍士誦習焉。[74]

這是宋代第一次由中央頒行圖文並呈的訓練準則，要求基層士兵誦讀和練習，希望藉此使軍隊的戰鬥訓練走向制式化。同樣的政策也應用於民

71 楊仲良，《續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北京：北京圖書館，2003 影印宛委別藏本），卷 74，〈教陣法〉，頁 2422。

72 楊仲良，《續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 74，〈教陣法〉，頁 2422。

73 《宋史》，卷 195，〈兵志九〉，頁 4866-4867。

74 《宋史》，卷 195，〈兵志九〉，頁 485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兵的訓練。元豐四年，神宗下詔：「府界、河北、陝西集教民兵步人，可並令兼誦念格內步槍法。」[75]「教法格」頒布後，各地士兵開始依規定反覆操練。但是，這些一致性規範的施行不曾諮詢執行者的意見，也不顧士兵是否真的理解「教法」內容，以致基層將士頗以為苦。[76]

在作戰器械的製作上，神宗同樣希望由朝廷統籌執行。熙寧六年（1073）六月，神宗下令設置軍器監，統籌管理軍器的製作。次年，神宗下令將判軍器監呂惠卿（1032-1111）所上之刀槍樣式送殿前司、馬軍司、步軍司定奪，引發呂惠卿的抗議：

> 朝廷必以武人習用器械，故謀及殿前、馬、步軍司，然臣體問得逐司每準朝旨送下定奪事件，只是取責軍校文狀聞奏，非獨務持舊說不肯改更，又其知慮未必能知作器之意。故凡外人所陳非己出者，少肯言是，朝廷亦未嘗考其說之當否，遂從而寢。……今陛下置監以除戎器，不屬之介胄之武夫，斧斤之巧匠，而使臣等領其事，則豈以臣嘗能此技而使之乎？殆將以其薄燭道理，而可使治其官者也。……今軍器式樣又從本監齎送往逐司定奪，則是使臣等營之，而其是否乃取決於此屬也，非獨謀及之而已。臣以從官預典監事，於陛下則為論思謀畫之臣，朝廷一日有四方之事，若幸得使令於前，當使此屬奔走以聽事。今乃以其悉心并智之所為，而使之議可否，於今日之間，臣固不敢自愛，深恐武夫健卒輩有以窺朝廷之心膂，其智慮乃決於我也。以理言之，竊恐為倒。蓋此屬既多出於行伍，則其底裏淺深，其下之所熟知也。而臣等雖不肖，然上託陛下名器寵任之，故猶宜見懾。今又使有以窺之，則不特於朝廷之體為輕，而非所以崇堂陛之勢。而陛下經營四方，又未能舍文臣而用此屬，

7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51。

76 神宗在位時，無人敢加以批評，哲宗即位後，官員才紛紛指出要求所有士兵誦習教法的不當，朝廷隨即予以廢止。見《宋史》，卷 195，〈兵志九訓練之制〉，頁 4859；蘇轍著，曾棗莊、馬德富點校，《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卷 37，〈乞禁軍日一教狀〉，頁 835-83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則其名分之實豈可無素？[77]

呂惠卿堅持文臣地位高於武人，反對由武人來判定文臣所上的兵器樣式。他極力主張，君主倚重文臣來協助統治，武人只能奉命行事。如果武人反過來判定由朝廷重臣製成的刀槍樣式，就會削弱朝廷權威，損害上下之分。由此看來，呂惠卿強調的是文臣身分所代表的權威不容挑戰，即使軍人才是器械的使用者，卻沒有判定刀槍樣式的資格。神宗因而只命殿前都指揮使郝質（?-1078）至軍器監商議，最後全按呂惠卿的規劃來進行。由朝廷統一製作各種武器樣式，自熙寧七年開始交付諸路作院作為製造的準則。[78]官方宣稱：「初，在京及諸路造軍器多雜惡，河北尤甚。至是，所製兵械皆精利，其後遂詔齎新造軍器付諸路作院為式，遣官分諭之。」[79]這些號稱「精利」的新製武器，究竟成效如何，尚待實戰的驗證。元豐四年上距朝廷改革器械生產已有八年，多數宋軍理應改用新製武器，正可檢驗神宗改革器械生產的成效。

高遵裕在進攻靈州失利，退回塞內後，向神宗分析失敗的原因，其中之一即為器械：「大軍啟行，器械未備，師次授兵，不暇簡閱，甲冑重大，弓弩堅強，中下之軍皆不為用，三不勝也。」[80]由於不重視實際使用者的意見，由中央設計的器械往往只求強化的效能，導致甲冑過重，弓弩過硬，體能較差的中、下軍戰士不易負荷。士兵沒有合用的兵器與甲冑，自然難以取勝。直到元豐六年（1083）八月，神宗終於在詔書中承認由中央統籌軍器製造存在諸多問題：

京都所造軍器動以萬計，雖廣求制樣，尚恐未殫眾善，或不適用，徒費工力。聞鄜延路經略使劉昌祚屢請戰鬬，精於騎射，而留心兵仗，所用多窮理要。委走馬承受霍丙諭昌祚，令具所習用兵步戰器，

77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49，「神宗熙寧七年正月」條，頁 6068-6069。

78 《宋史》，卷 197，〈兵志十一〉，頁 4914-4915；《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49，「神宗熙寧七年正月」條，頁 6067-6069。

79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249，「神宗熙寧七年正月」條，頁 6067。

80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2，「神宗元豐五年正月」條，頁 7763。

臺灣大學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并目擊士卒禦賊可用利械，入遞進呈。[81]

負責製造的單位與使用者之間缺乏相互的溝通，產製出不堪用的軍器只是在浪費經費、資源，對作戰毫無幫助。必須徵詢具有豐富實戰經驗的武將，才能真正了解士兵在軍器使用上的問題，乃要求劉昌祚進呈適合使用的器械。次月，神宗又下令將京城製作的多種武器和鎧甲送交劉昌祚判定是否便於實戰之用。[82]昌祚長期在陝西統兵，其職務從基層的主管秦州威遠砦，逐步憑戰功升遷為鄜延路經略使，具有豐富的實戰經驗。[83]劉昌祚在元豐四年曾備受神宗的輕視，兩年之後，神宗總算開始尊重他在作戰上的經驗與能力。由此可見，經過元豐四、五年的兩次挫敗，神宗開始在軍器的製造上傾聽基層將士的意見，只是這已是他在位的末期，開邊事業已告結束。

自信於自身的軍事才能，且對文、武官員的作戰能力存有疑慮，神宗在元豐四年對西夏的作戰中，高度倚賴宦官王中正與李憲，而忽視朝臣的反對意見。例如：知樞密院事孫固（1016-1090）、同知樞密院呂公著（1018-1089）力圖勸阻神宗對西夏用兵，也反對重用李憲，神宗皆不為所動。[84]李憲統領熙河路兵馬，是五路中最早進兵的，其他四路進兵則仰賴王中正前往前線規劃。元豐四年七月，王中正從陝西回京，「上即令中書、樞密院召問中正進兵大略」。[85]由此可知，出兵之前的各種規劃安排，仰賴王中正在前線統籌；儘管中書負責籌措錢糧，樞密院職司調兵，但對於進兵的策略卻難以置喙，只能聽取王中正的報告。[86]執政大臣對於軍事行動的介入有限，亦反映於神宗在元豐四年七月的手批

81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38，「神宗元豐六年八月」條，頁 8155。

8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39，「神宗元豐六年九月」條，頁 8168，參見《宋會要輯稿》，〈禮六二之四六・賚賜〉，「神宗元豐六年九月十五日」條。

83 參見《宋史》，卷 349，〈劉昌祚傳〉，頁 11053-11055。

84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3，「神宗元豐四年六月」條，頁 7596。

85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611。

86 神宗於元豐四年六月特別下令中書與樞密院，逐房選擇吏員專門負責運糧、調兵的相關事宜。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3，「神宗元豐四年六月」條，頁 7593。

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庫

中：「夏國、涇原、環慶、熙河路對境圖并說語付中書、樞密院，庶知賊中地形曲折，覽畢可復進入。」[87]敵境的地形圖掌握在君主之手，只有在出兵之前為了讓「二府」的長官有所知悉，才交付給執政官員閱讀，並要求在「覽畢」之後即須歸還，顯示神宗相當珍惜這些地圖中的資訊，不願讓執政官員擁有。

事實上，神宗手中的「對境圖」，存在著不少錯誤。在五路出兵的過程中，神宗對於各路部隊的行進路線與所在位置往往判斷錯誤。例如：神宗對於李憲統領的熙河路兵馬期望甚高，不斷要求他進兵興、靈，接應從東方進兵的其他四路兵馬。在九月間即要求李憲設法掌握由東方西進各路部隊的行蹤，準備船隻沿黃河而下，適時接應大軍渡黃河，奪取西夏的政治中心興州。[88]到了十月九日，神宗以為李憲部隊已向東行進，與涇原路部隊相去不遠，要求兩軍會師，由李憲統一指揮。[89]十一月，宋軍開始圍攻靈州城，神宗於當月七日下詔給李憲：

> 李憲軍過天都山，斬戮甚眾，趙濟供饋辦集，東去靈武數舍，非久必與涇原、環慶之師合爾，宜更切鼓舞將士氣力，與兩路同心協謀破賊。若攻圍靈州兵馬有餘，宜乘河冰凝結，分那勁兵驍將，北渡襲蕩，賊巢得傾，則靈守雖堅，當自潰矣。[90]

此處的「賊巢」是指西夏國都興州。神宗將攻下靈、興二城的希望都寄託在李憲的身上，認定他的部隊已距離靈州不遠，能夠很快與其他宋軍會師。事後證明，前述各項命令無一實現，神宗顯然未能清楚掌握李憲部隊所在位置。[91]造成神宗一再誤判的重要原因，是前線報告的地理形勢與「對境圖」所繪頗有差異。元豐五年六月，神宗下令重修「對境

87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4，「神宗元豐四年七月」條，頁 7602。

88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6，「神宗元豐四年九月」條，頁 7653。

89 《宋會要輯稿》，〈兵八之二五・討叛二・夏州〉，「神宗元豐四年十月九日」條；《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7，「神宗元豐四年十月」條，頁 7667。

90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19，「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條，頁 7709。

91 李憲部隊在元豐四年的實際作戰過程，參見何冠環，《拓地降敵：北宋中葉內臣名將李憲事蹟考述（上）》，頁 93-11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圖」：

> 先有西界對境圖，興師西討以來，諸處奏報文字指畫山川道里，多有異同，無以考證。可令逐路選委昨出界熟知賊境次第使臣、蕃官，差精切畫工，同指說山川堡寨、應西賊聚兵處地名，畫對境地圖，以色別之，上樞密院取到舊對境地圖及軍興奏報文字，比對考校，繪為五路都對境圖。[92]

由此可知，大軍出塞後，神宗依據對境圖來解讀前線的奏報，發現兩者的訊息常有明顯落差，造成判斷上的困難。原有地圖既與現地情況多所不符，只能要求依據身歷其地官兵的報告，重新繪製，以求真正掌握西夏的地理形勢。

由上述的討論可知，神宗對自己的軍事能力過度自信，除傾向由中央主導軍務，不重視與武將、邊臣之間的溝通；又不肯傾聽朝廷執政官員的意見，而信用親近的宦官。如此一來，決策與執行之間就容易產生落差，而神宗未能準確掌握西夏地理形勢與布防狀況，更使他容易作出錯誤的指令。南宋時期，陳亮（1143-1194）批評神宗：「西北兩邊，至使內臣經畫，而豪傑恥於為役矣。」[93]認為神宗重用宦官，使真正的人才不願為其所用。事實上，神宗不重視基層的意見，在決策上傾向獨斷，所有在前線的執行者，不論其身分為文臣、武將或宦官，都同受其害。

結　語

從宋神宗在軍事管理上的作為來觀察，「將從中御」確實是他企圖落實的理念。基於對自身兵學素養的自信，在士兵訓練、行軍陣法與器

9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7，「神宗元豐五年六月」條，頁 7875-7876。

93 陳亮，《陳亮集》（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 點校本），卷 1，〈上孝宗皇帝第一書〉，頁 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械製造等方面，神宗都介入主導，由朝廷訂定制式化的規定，要各地將士一體遵行。在發動對外戰爭時，他也透過加快文書傳遞的速度，建立多重的訊息取得管道，力圖有效掌握前線的戰局。但是，神宗的意志仍受到客觀條件的諸多限制，尤其是京城與前線之間距離造成訊息傳遞的延遲。一旦戰場距離汴京過於遙遠，或是戰鬥過程短暫，君主的意志即難以影響實際的作戰。以神宗朝的大規模對外作戰而言，君主實際主導的是元豐四年五路伐夏之役，在熙寧九年討伐交趾與元豐五年的永樂城之役，神宗的實質影響力都很有限。因此，單就宋軍作戰的過程而言，「將從中御」造成的影響程度不應高估，前述北宋史臣讚美神宗：「雖千里外，上自節制，機神鑒察，無所遁情」，顯然只是誇飾之詞，神宗的指揮成效有待深入分析。

元豐四年五路伐夏是神宗介入最深的一場戰役，提供了具體分析的例證。宋軍從當年四月開始備戰，到九月間出兵，只有五個月的準備時間，作戰與後勤的規劃都相當倉促。加上京城與陝西距離遙遠，神宗雖曾委派王中正至陝西籌劃，但他與前線將領間的主要溝通工具仍是文書。問題是，某些作戰實務不易藉文書說明清楚，高遵裕就承認自己對頒布的陣法不甚明瞭。同樣的，神宗只根據官員的奏書來判斷其能力，也可能造成誤判。劉昌祚即因奏報內容而受到神宗輕視，但進兵之後，劉昌祚卻擊退敵軍，率先攻抵靈州。與劉昌祚正好相反的例子是負責軍糧的李稷，他在出兵前上呈的文書中對運輸的規劃條理井然，運糧部隊出發後卻立即陷入混亂。這些例子都說明神宗與邊區官員的溝通不良，造成作戰計畫與執行上產生落差，阻礙原先構想的落實，至於神宗動輒改變指令，更增添宋軍在出兵後的混亂。

另一方面，神宗並未確實掌握敵情，過於樂觀地判斷情勢，造成宋軍進入敵境後，必須面對未曾預期的困境。由於軍情傳遞費時，來自京城的指示往往緩不濟急，即使神宗規定「措置事稍大，奏候朝旨」，前線將領仍必須因應實際況狀而自作主張，甚至拖延送出情報，遂使神宗在戰爭的最後階段因失去資訊而無法指揮。這個問題的產生，固然是因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神宗缺乏實際作戰的經驗，也是因為他在決策上傾向獨斷，只倚重少數宦官，而未能與多數文、武官員進行有效溝通。如此一來，神宗依據自己的構想來規劃戰爭，前線官員則自有主張。經過了實戰的挫敗，神宗才開始調整作法，例如：根據出塞官兵的見聞重繪地圖，重視邊將對兵器製造的意見。只是這已是他在位末期，上述的改變無補於開邊無成的結局。

*本文為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宋代兵學與軍事政策」（計畫編號：NSC106-2410-H-002-141-MY3）的研究成果，出版期間承蒙三位匿名審查人提供修正意見，特此致謝。

（責任編輯：黃方碩　校對：吳昌峻　詹前倬）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史料文獻

佚　名，《宣和畫譜》。北京：中華書局，1985 叢書集成初編影印津逮秘書本。
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 點校本。
司馬光著，張希清、鄧廣銘點校，《涑水記聞》。北京：中華書局，1989。
范祖禹，《太史范公文集》。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宋集珍本叢刊影印清鈔本。
李　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點校本。
陳　亮，《陳亮集》。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 點校本。
陳　瓘，《宋忠肅陳了齋四明尊堯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第 279 冊。臺南：莊嚴文化公司，1996 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康熙十八年（1679）陳孔頊刻雍正三年（1725）陳象瀚補修本影印。
楊仲良，《續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北京：北京圖書館，2003 影印宛委別藏本。
蘇　轍著，曾棗莊、馬德富點校，《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脫　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 點校本。
徐　松輯，《宋會要輯稿》。北京：中華書局，1957 據國立北平圖書館印行本影印。

二、近人研究

方震華，〈戰爭與政爭的糾葛——北宋永樂城之役的紀事〉，《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2011 年 9 月，臺北，頁 125-154。
王曾瑜，《宋朝軍制初探》。北京：中華書局，2011 增訂本。
李華瑞，《宋夏關係史》。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
何忠禮，《宋代政治史》。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7。
何冠環，《拓地降敵：北宋中葉內臣名將李憲事蹟考述（上）》。新北：花木蘭文化公司，2019。
范學輝，〈「將從中御」始于宋太祖考〉，《安徽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34 卷第 1 期，2006 年 1 月，蕪湖，頁 20-23。
梁庚堯，〈北宋元豐伐夏戰爭的軍糧問題〉，收入氏著，《宋代社會經濟史論集》上冊，頁 59-102。臺北：允晨文化，1997。
曹家齊，〈兩宋朝廷與嶺南之間的文書傳遞〉，收入氏著，《宋代的交通與政治》，頁 242-265。北京：中華書局，2017。
Smith, Paul Jakov. “Shen-tsung’s Reign and the New Policies of Wang An-shih, 1067-1085.”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5*, Part One: The Sung Dynasty and Its Precursors, 907-1279*, edited by Denis Twitchett and Paul Jakov Smith, pp. 347-483.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Historical Inquiry 65 (Jun. 2020), pp.1-32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OI: 10.6253/ntuhistory.202006_(65).0001

The Dilemma of Commanding Troops from the Capital: Intelligence Transmissions and Emperor Shenzong's Military Leadership

Fang, Cheng-hua*

Abstract

For ancient Chinese emperors, the control of military forces was crucial for maintaining their regimes. Even though at the time they were not able to command their troops in person, the emperors still tried to keep military actions under their supervision. After the Song Dynasty was established in 960, the first two emperors made huge efforts in directing their generals in the frontiers from the capital. These actions later became a tradition which later Song emperors tried to follow. To efficiently command military actions from the capital, however, the emperors faced some unresolved limitations. Most importantly, the distance between the capital and battlefields could significantly delay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which caused the emperor to make decisions based on outdated reports. Under this circumstance, the commands from the emperors usually produced disorders among the troops. By analyzing the wars during Emperor Shenzong's reign (1067-1085), this article explores how the emperor's leadership influenced the performances of the Song troops. Overconfident regarding his own talents, Emperor Shenzong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No. 1, Sec. 4, Roosevelt Rd., Taipei 106319, Taiwan (R.O.C.);
E-mail: chfang@ntu.edu.tw.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inclined to ignore the suggestions of his professional generals, and composed orders of military mission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he received. Since he had never experienced real combat, the emperor's military plans were usually too optimistic to coincide with the real situations. This problem caused the generals on the battlefields to ignore the imperial orders, and figure out their own ways to survive the bloody fights. For this reason, even though Emperor Shenzong tried hard to command every war he initiated, the actual progress in the battlefields eventually went beyond his control.

Keywords: Song Shenzong, Tangut Xixia, intelligence transmission, military command.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